

110 年 5 月 1 日恆春國中 110 學年度體育班招考工作注意事項

● 時間流程：110.5.1(六) 恆春國中
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AM 7:30	工作人員集合	學務處	
AM 8:00~8:20	報到	中走廊	
AM 8:20~8:30	考試說明、暖身	中走廊/內操場	
AM 8:30~10:30	基本體能考試	體育館	
AM 10:30~12:00	運動專項考試	棒球：操場 田徑：操場 籃球：籃球場	

● 注意事項

-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, 學校中庭安排專人量測體溫, 校園不開放家長停車。若家長需陪同考生入校園, 請全程配戴口罩並至家長休息區等候考生, 嚴禁入考區。
1. 考場除考生及工作人員外, 其他人不得進入以免影響考生權益。
 2. 考試開始 15 分鐘後(8:45 後), 視同放棄考試, 不得再進行報到。
 3. 基本體能敬請檢測人員務必填寫正確, 以利計算成績。
 4. 基本體能檢測完敬請提醒考生將准考證放入箱子, 以利回收成績。
 5. 運動專項教練依據簡章公告之考試基準, 如實評審給予成績。
 6.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, 未達 60 分者不予錄取。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: 依專長項目術科測驗成績、運動競賽表現加分之高低, 按成績依序錄取。
 7. 考場服務生一律穿著學校運動服。